

证券代码：400205

证券简称：泛海 3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鉴于公司股票已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并摘牌，且截至目前尚未完成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代为管理的两网和退市公司板块的股份初始登记和挂牌转让，此次股东大会将无法提供网络投票服务。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6 日 14: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00205	泛海3	2024年4月9日

注：鉴于公司股票已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并摘牌，且截至目前尚未完成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代为管理的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板块挂牌转让，公司将参照摘牌日即2024年2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信息进行登记。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如有）。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桥东南角泛海国际售楼处二层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企业生产经营需要和相关监管规定，公司对2024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合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关联董事刘国升、李书孝、罗成、

臧炜、潘瑞平。（如适用）。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4 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约人民币 359.07 亿元，并同意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4 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额度约人民币 229.11 亿元，并同意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四）审议《关于增补王军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王军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长、董事及总裁调整的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二）、（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法人股东，如法定代表人出席，须提供股东持股凭证、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还须另外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个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持股凭证办理会议登记手续；股东代理人出席，须另外提供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将上述材料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办公室（联系邮箱：hujian@fhkg.com），并注明参加股东大会。

上述授权委托书详见本通知附件 1。

(二) 登记时间：2024 年 4 月 16 日 14:00-14:2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桥东南角泛海国际售楼处二层大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胡坚；2、联系电话：010-85259607；3、联系邮箱：hujian@fhkg.com

(二) 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股东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 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以下事项代为行使表决权。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以 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 决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4.00	关于增补王军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 本次议案采用常规投票，常规投票制表决票填写方法：在所列每一项表决事项对应的“同意”、“反对”或“弃权”中任选一项，以打“√”为准。

2. 上述议案1.00所述交易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3. 如果委托人对于有关议案的表决权未做具体指示，被委托人可自行酌情对上述议案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